

律政司司長談政改諮詢（只有中文）

以下為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今日（七月十二日）出席「永不放棄同學會」活動後與傳媒的談話內容：

記者：你叫學生放榜時「永不放棄」，其實現時市民都未放棄爭取「公民提名」，你覺得市民會不會成功？

律政司司長：我想整個香港社會都沒有放棄過爭取普選，普選行政長官這個目標，我相信是整個香港的期望，只不過大家有不同意見，這個我認為不緊要，我們不應該放棄用理性務實的方法尋找共識。

記者：大律師公會的聲明都說「公民提名」技術上不符合《基本法》，但都要政府探討可行性。目前「公民提名」在《基本法》的框架下落實的空間有多大？還有沒有討論的空間？

律政司司長：我想用一個比較整體的形式去看大律師公會在四月底發表的聲明和昨天的聲明，我的理解是大律師公會的看法仍然與其四月二十八日的聲明沒有分別。我相信最重要的是如何在《基本法》第四十五條所說的提名委員會的「廣泛代表性」上做工夫。這個我相信無論是大律師公會昨天所說的意見，或者社會上其他界別人士及特區政府，都希望做到。我相信代表性越高，提名委員會可以在社會上有的認受性和接受性會越高，所以這是我往後希望與社會各界需要集中處理和研究的議題。

記者：政府的報告有沒有吸納「公民提名」的元素？

律政司司長：下星期會有兩個報告，一個是諮詢的報告，就我們在那五個月所收到的意見作一個報告，那其實是社會上我們收到的所有報告都會反映。當然，因為「公民提名」這個議題、這個建議在諮詢期間有出現，所以一定會有反映。

另外，第二個報告是行政長官將會提交的報告。我的理解是該報告除了處理我們諮詢報告有提及的情況外，亦會適當處理諮詢報告以外的其他事情。所以我相信大家在下星期二有機會看到行政長官的報告時，會知道行政長官如何處理這方面的問題。

完

2014年7月12日（星期六）